



遂平县中和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SZHT 0001S-2021

人参枸杞固体饮料

2021-09-25 发布

2021-09-25 实施

遂平县中和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

前言

本标准由遂平县中和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吴江烽。

人参枸杞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人参枸杞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(人工种植五年以下)、枸杞、黑芝麻、桑椹、覆盆子、金银花、肉桂、牡蛎 为原料,经预处理、打碎、水煮提取,添加蜂蜜拌匀,加水制粒等工艺制作而成的人参枸杞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**2.1.1**枸杞、黑芝麻、桑椹、覆盆子、金银花、肉桂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- 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的规定。
- 2.1.3人参(人工种植五年以下)应符合原卫生部关于批准人参(人工种植)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[2012]17号的规定。
- 2.1.4牡蛎应符合GB/T 26940的规定。
- 2.1.5蜂蜜应符合GB 14963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颗粒状或粉末状	取10g左右的被测样品置于洁净白色搪瓷皿中,在自然光
色泽	具有本品特有色泽	条件下用肉眼观察其色泽及性状,将样品置于透明玻璃
气、滋味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气味和滋味,无异味	烧杯内热水冲泡,立即嗅其气味,然后用温开水漱口,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品尝其滋味,静置2min后,看烧杯底部有无外来杂质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	
水分,%	\leq	7.0	GB 5009.3
灰分,%	\forall	7.0	GB 5009.4
总砷(以As计),mg/kg	\mathbb{W}	0.5	GB 5009.11
铅(以Pb计),mg/kg	\forall	1.0	GB 5009.12
甲基汞(以Hg计), mg/kg	//	0. 5	GB 5009.17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	采样方案 [°] 及限量							
项目	n	С	m	M	检验方法		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^3	5×10^4	GB 4789. 2			
大肠菌群,CFU/g	5	2	10	10^2	GB 4789.3 平板计数法			
*霉菌, CFU/g <	25				GB 4789.15			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	GB 4789. 4			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 第二法			

^{*}霉菌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7101 的规定。

注 1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;

注 2: n 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; 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; m 为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; M 为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GB 14881和GB 12695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;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;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;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型式检验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(人工种植五年以下)、枸杞、黑芝麻、桑椹、覆盆子、金银花、肉桂、牡蛎为原料,经预处理、打碎、水煮提取,添加蜂蜜拌匀,加水制粒等工艺制作而成的人参枸杞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,参照《固体饮料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》和GB 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饮料》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的霉菌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7101 的规定。

遂平县中和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